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董事和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10 月 1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张增光先生，董事王晓华先生、刘臣先生、秦国勛先生和副总经理贾增军先生的辞职报告。

张增光先生因工作变动，即日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公司一切职务。

王晓华先生因退休，即日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

刘臣先生因工作调整，即日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秦国勛先生因工作变动，即日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

贾增军先生因工作变动，即日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张增光先生、王晓华先生、刘臣先生和秦国勛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将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张增光先生、王晓华先生、刘臣先生和秦国勛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张增光先生、王晓华先生、刘臣先生和秦国勛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分别履行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相关职责至新的董事当选；贾增

军先生的辞职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张增光先生、王晓华先生、秦国勛先生和贾增军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刘臣先生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辞职后，张增光先生和王晓华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依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和中国结算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秦国勛先生、贾增军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谨向张增光先生、王晓华先生、刘臣先生、秦国勛先生和贾增军先生在分别任公司董事长、董事和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和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4 日